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拟被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江公司”）拟被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吸收合并。
- 2024年3月5日，金江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开展贵航集团对金江公司的吸收合并工作。吸收合并后，贵航集团继续存续且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金江公司依法予以注销。金江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贵航集团依法承接与承继。本次权益变动后，贵航集团将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持股情况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上级单位的审批，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工作，本次吸收合并存在不可抗逆因素导致无法实施的风险，最终是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被吸收合并基本情况

2024年3月7日，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重机”）收到股东贵航集团《关于吸收合并金江公司的告知函》，公司股东贵航集团拟对下属公司进行整合，贵航集团将吸收合并金江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金江公司所持有的公司321,116,88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将非交易过户给贵航集团。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贵航集团将持有公司411,471,2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7.7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经贵航集团董事会、金江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尚未完成吸收合并。

一、本次交易双方基本信息

1、贵航集团

公司名称：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小琦

成立日期：1991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167,087万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江路11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059353

2、金江公司

公司名称：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凯

成立日期：1991年6月20日

注册资本：6,450万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寨北衙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0000X3

二、本次交易权益变动明细

本次交易前，金江公司系贵航集团全资子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交易双方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贵航集团	90,354,320	6.10%	90,354,320	411,471,200	27.77%
金江公司	321,116,880	21.67%	-321,116,880	0	0.00%
合计	411,471,200	27.77%	0	411,471,200	27.77%

注：以上合计数与各明细累计相加数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贵航集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金江公司，不涉及向市场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涉及的后续事项及相关风险

1、本次权益变动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因本次吸收合并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上级单位的审批。

3、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4、本次吸收合并存在不可抗逆因素导致无法实施的风险，最终是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7日